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2021年3月18日 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上刊登了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。

- 1、会议召开情况:
- (1) 会议时间: 现场会议时间为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 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 月9日上午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 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1 年 4 月 9 日上午 9:15-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 - (2) 会议地点:新疆昌吉市麦趣尔总部公司会议室
 - (3) 会议召开方式: 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:
 - (4) 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:
 - (5) 现场会议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李勇先生;
- (6)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规 章的有关规定。

2、会议出席情况: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参与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共计 32 人(代表 33 名股东),代表股份数 91,370,239 股,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 52.4696%,其中:

- (1)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4 人(代表 15 名股东)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 90,327,052 股,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 51.8705%
- (2)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 18 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 1,043,187 股,约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 0.5991%;
- (3)参与表决的中小投资者(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: 1.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: 2.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,下同)共 24 人,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 1,281,247 股,约占本次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 0.7358%;
- (4)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、列席了现场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,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经过认真审议,审议了以下议案,以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。

1、 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 审议表决结果如下:

同意 91, 367, 0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9965%,其中:现场投票 90, 327, 052 股,网络投票 1,039,987 股。

反对 3,20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5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3,2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:

同意 1, 278, 047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7502%,其中:现场投票 238, 060 股,网络投票 1,039,987 股。

反对 3,2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98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3,2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

2、 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审议表决结果如下:

同意 91, 367, 0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9965%,其中:现场投票 90, 327, 052 股,网络投票 1,039,987 股。

反对 3,20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5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3,2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:

同意 1, 278, 047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7502%,其中:现场投票 238,060 股,网络投票 1,039,987 股。

反对 3,2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98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3,2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

3、 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 审议表决结果如下:

同意 91, 367, 0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9965%,其中:现场投票 90, 327, 052 股,网络投票 1,039,987 股。

反对 3,20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5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3,2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:

同意 1, 278, 047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7502%,其中:现场投票 238,060 股,网络投票 1,039,987 股。

反对 3,2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98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3,2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

4、 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审议表决结果如下:

同意 91, 367, 0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9965%,其中:现场投票 90, 327, 052 股,网络投票 1,039,987 股。

反对 3,20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5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3,2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:

同意 1, 278, 047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, 7502%,其中:现场投票 238, 060 股,网络投票 1,039,987 股。

反对 3,2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98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3,2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

5、 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 审议表决结果如下:

同意 91, 367, 0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9965%,其中:现场投票 90, 327, 052 股,网络投票 1,039,987 股。

反对 3,20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5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3,2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:

同意 1, 278, 047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7502%,其中:现场投票 238, 060 股,网络投票 1,039,987 股。

反对 3,2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98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3,2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

6、 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 审议表决结果如下:

同意 91, 125, 4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7321%,其中:现场投票 90, 327, 052 股,网络投票 798, 837 股。

反对 244,80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679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244,8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股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:

同意 1,036,447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8936%,其中:现场投票 238,060 股,网络投票 798,387 股。

反对 244,8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1064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244,8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

7、 审议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的议案

审议表决结果如下:

同意 91,001,87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968%,其中:现场投票 90,327,052 股,网络投票 674,827 股。

反对 368, 36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032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368,36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:

同意 912,887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.2499%,其中:现场投票 238,060 股,网络投票 674,827 股。

反对 368, 36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.7501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368, 36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

8、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向子公司提供担保》的 议案

审议表决结果如下:

同意 91, 363, 2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9923%,其中:现场投票 90, 327, 052 股,网络投票 1,036,187 股。

反对 7,00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77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7,0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:

同意 1, 274, 247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4537%,其中:现场投票 238,060 股,网络投票 1,036,187 股。

反对 7,0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463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7,0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

9、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议案 审议表决结果如下:

同意 91, 125, 4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7321%,其中:现场投票 90, 327, 052 股,网络投票 798, 387 股。

反对 244,80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679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244,8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:

同意 1,036,447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8936%,其中:现场投票 238,060 股,网络投票 798,387 股。

反对 244,8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1064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244,8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

10、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 审议表决结果如下:

同意 91, 365, 6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9950%,其中:现场投票 90, 327, 052 股,网络投票 1,038,587 股。

反对 4,60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4,6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:

同意 1, 276, 647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 6410%,其中:现场投票 238,060 股,网络投票 1,038,587 股。

反对 4,60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59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4,600 股

弃权 0 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,其中:现场投票 0 股,网络投票 0 股。

表决结果:该议案获得通过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所认为,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;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、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会议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- 2、《北京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 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0日